

## 平安集束

## 解了心结 活了企业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赵航 张一诺

本报讯 “现在资金已经退赔到位,公司也在逐渐恢复中。”国庆假期结束,金华市婺城区检察院的检察官对“助力民营企业发展专项服务”活动的案件进行回访时,某电子商务公司的负责人说。

2019年,凌某和小潘等3名高中同学一起聚会时,小潘提议合伙开电子商务公司,几个人很快就筹集了150万元注册成立公司,经营早餐奶等业务。

初创的电子商务公司业绩不错,几个月后大家就通过分红拿回了投入的本金,一年多后公司又营利500余万元。

看着公司账目上的数字不断增加,身为总经理的凌某动了心思,利用公司财务制度漏洞,多次挪用资金360余万元,购买价值百万元的豪华汽车和个人理财。

纸包不住火,没多久,凌某就因涉嫌挪用资金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共同创业的兄弟反目成仇,原本蒸蒸日上的公司也面临解体。案件办理过程中,双方当事人对公司原有资产、被挪用数额、负债等问题存在极大争议,被害人一方多次信访。

去年8月,该案移送婺城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了解到双方有比较深的感情基础,且企业又在上升期,婺城区检察院多次就案组织讨论,同时多次讯问犯罪嫌疑人。在听取各方需求和顾虑后,办案检察官在释法析理的基础上,耐心帮各方解开心结,最终促成和解。

结合审查情况,检察机关认为,凌某的行为构成挪用资金罪,鉴于其系初犯,自愿认罪认罚,愿意退赔并取得谅解,且社会危险性较小,婺城区检察院对凌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。在办案人员的努力下,凌某及时退赔了挪用的资金,公司的经营也开始恢复。

## 安全一路“童”行

10月7日,宁波市镇海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动市消防救援支队,开展“走进镇海消防”亲子互动直播活动,邀请危化企业、新晨中心小学等家庭亲子团,近距离体验消防风采、学习安全知识。此次直播共有1000余人在线观看。

通讯员 黄一琦



## 别样的“风景线”

为了让景区更和谐、游客更舒心,连日来,天台法院组织平街法庭和苍山法庭的干警,在景点轮值开展法律服务。

通讯员 张梦瑶



## 办案路上,他俩救了个人

通讯员 吴梦毅 杨梦馨

本报讯 高速路上,一辆小货车侧翻在地,紧急时刻,两名热心人将司机救出车外。“幸好没有发生重大人员伤亡。”近日,参与救援的热心人之一、三门县人民法院浦坝港法庭庭长张凌锋回忆。

事发当天下午4点,张凌锋与同事郇才晓驱车前往县城,准备为一名当事人办理房产保全。

16时20分,途经甬莞高速三门段里加畔隧道时,张凌锋发现,前方不远处有一辆小货车侧翻在地,于是连忙叫郇才晓紧急制动。

“打开警灯、警笛!”考虑到隧道内车辆行驶过快、视野较差,张凌锋果断跟郇才晓说,并急忙下车从后备箱拿出警示路锥,置于事故后方20米处,提醒过往车辆注意避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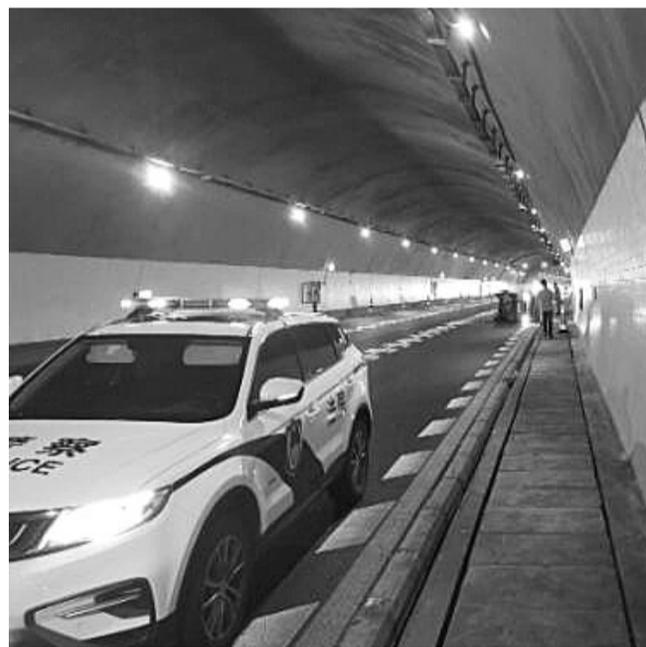
同时,郇才晓呼叫110,并前往小货车驾驶室查看车内人员伤亡情况。车上只有司机一人,伤势并无大碍,但被卡在座位上无法动弹。

在车上多待一秒,就多一分被追尾的风险。为避免二次受伤,张凌锋与郇才晓决定先将司机救出车外。

郇才晓打开副驾驶车门,爬到侧翻车辆上方,在张凌锋的协助下,将司机从驾驶室拉出。整个救援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

“要不是你们及时把我拉出来,很可能发生追尾,那我就不仅仅是轻伤了,真是太感谢法院的同志们了!”在路边等待交警救援时,司机多次向张凌锋二人表示感谢。

据了解,事发小货车在隧道行驶过程中车轮爆胎,因车速较快,未来得及缓慢制动停靠,车辆发生侧翻。



## 以检察之名,向烈士致敬

通讯员 陈婧

本报讯 日前,乐清市检察院检察官与烈士家属来到杏湾烈士墓,举行祭奠仪式。

杏湾烈士墓长眠着吴再燕、邱岳寿、吴祝法3位杏湾籍革命烈士。烈士墓始建于上世纪70年代,占地面积约60平方米,1983年4月被确定为第一批乐清县文物保护单位,属未列入等级的零散烈士纪念设施;2021年1月入选浙江省第一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。

今年2月,乐清市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专项监督,发现杏湾烈士墓受去年“黑格比”强热带风暴袭击,墓内原纪念碑体被打断、围墙受损,至今未修复,且周边环境存在脏乱等问题。

该院认为,革命烈士纪念设施是安葬、缅怀、褒扬革命先烈的场所,是对广大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重要载体,是不可再生的红色宝贵资源。上述有碍观瞻的情形,不仅损害革命烈士尊严荣誉,也损害了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。

此后,该院启动公益诉讼诉前程序,于4月30日向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发送检察建议,要求依法履职,对杏湾烈士墓进行修缮;并要求其加强与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南岳镇政府的沟通,做好保护管理工作。

收到检察建议后,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履职,并联系相关单位,确定好修缮方案,于9月28日完成了整改。

## 平安点滴

## 矛调中心入驻法庭

通讯员 林倩 汪晓雪

本报讯 近日,青田县腊口镇矛调中心在青田县法院腊口法庭“揭牌”,实现了省内、镇级矛调中心“反向入驻”人民法庭的突破。至此,腊口法庭开始探索人民法庭“调解、立案、审判、执行”一站式解决机制。

据悉,当事人可通过“自助点单”或中心“派单”方式,选择调解员主持调解。目前,青田县法院已在派出法庭、乡镇矛调分中心、律师事务所等地设置“共享法庭”19个,当事人可就近选择服务点异地参加在线庭审、调解等活动。

## 诉前调解大幅上升

通讯员 陈丰 付庆磊

本报讯 今年以来,台州市路桥区法院不断完善“诉前调解+司法确认”解纷机制,1-8月共诉前化解各类纠纷2452件,同比上升80.7%。

该院定期召开纠纷态势研讨会,归纳纠纷特点及化解方式,制定解纷方案;根据不同纠纷类型,精细化处理事件,敦促调解成功的当事人自动履行;结合商事案件专业性较强的特征,与综合行政执法局、金融办、行业协会等,开展联合调解,截至8月共联合诉前化解纠纷168件,司法确认率达98%。

## 婚姻纠纷一站解决

通讯员 徐雅婷

本报讯 近日,温岭市法院联合市民政局、司法局、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,召开“关于建设温岭市婚姻纠纷一站式非诉解决协作机制”的专题会议。

会议针对温岭市离婚纠纷案件总量较多、所涉标的物数额增大、案情明显趋向复杂化、单一的司法救济途径难以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等特点,提出了一系列建设性意见与建议,并联合出台《关于婚姻纠纷一站式非诉解决协作机制建设的意见》,加强婚姻纠纷一站式非诉解决协作机制建设。

## 涉旅纠纷化解及时

通讯员 王旭奎

本报讯 近年来,仙居县法院高度重视涉旅纠纷化解工作,坚持预防与调解并重,促进旅游经济健康发展。

该院定期开展普法及安全讲座,提高工作人员安全意识与治理能力;善用诉前调解机制,在神仙居景区内与游客中心设立调解室,在12个重点旅游景区、景点设立网格员调解联系站,实质性化解纠纷,同时导入浙江解纷码,加强司法确认工作。目前,该院已开展普法及安全讲座6次,调解涉旅纠纷200余起,司法确认62件。

## 连线法官释法说理

通讯员 善法

本报讯 近日,嘉善县法院法官在线指导调解一起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件,在双方签署调解协议的第二天,当事人嘉善某贸易公司便自动履行了案涉款项。

此前,王老太在该公司提供劳务时,不慎伤及左眼,经鉴定为10级伤残。因王老太与公司对赔偿数额未能达成一致,王老太将对方诉至法院。正式立案前,经双方同意,嘉善县法院委托西塘人民调解委员会展开诉前调解。

期间,调解员通过“共享法庭e站”连线法官,向各方释法说理,双方最终达成协议。